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董事會目前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的職權及職責包括召開股東大會並於股東大會上匯報董事會的工作、釐訂業務及投資計劃、編製年度財務預算及財務報告、制定溢利分配方案，以及行使細則所賦予的其他職權、職能及職責。我們已與各執行董事訂立服務協議。我們亦已與各非執行董事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委任函。

下表載列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若干資料：

董事會成員

姓名	年齡	加入本集團日期	委任為董事日期	於本集團現任職位	職責及責任
趙克喜先生	44歲	2016年11月12日	2019年3月26日	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總裁	本集團整體管理
張海林先生	49歲	2015年7月27日	2019年3月26日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本集團行政管理及環衛服務部整體管理
黃志萬先生	60歲	2013年9月13日	2019年3月26日	執行董事	為項目生產及營運提供諮詢建議，以及管理廣西貴港區域業務
周敏先生	55歲	2019年3月26日	2019年3月26日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領導董事會，確保董事會有效地運作，向董事會提供管理意見

本文件為草擬本，並不完整且可作更改。本文件資料必須與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一併細閱。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加入本集團日期	委任為董事日期	於本集團現任職位	職責及責任
李力先生	54歲	2019年3月26日	2019年3月26日	非執行董事	向董事會提供管理意見
李海楓先生	49歲	2019年3月26日	2019年3月26日	非執行董事	向董事會提供管理意見
柯家洋先生	40歲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監督董事會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胡德光先生	54歲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監督董事會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杜歡政博士	57歲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監督董事會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高級管理層成員

姓名	年齡	加入本集團日期	委任為 高級管理層日期	於本集團現任職位	職責及責任
陳震先生	50歲	2017年8月21日	2017年9月19日	副總裁	整體管理危險廢物處理服務部
馮志偉先生	50歲	2017年5月1日	2017年5月1日	財務總監兼 公司秘書	整體監督及管理本集團的財務及公司秘書事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趙克喜先生，44歲，於2019年3月26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9年4月9日調任為執行董事。趙先生亦為總裁兼行政總裁。彼主要負責整體管理本集團。自2016年12月起，趙先生一直擔任青島北控，一間主要從事城市垃圾回收及利用設施的建設及運營的公司的董事長兼總經理。

加入本集團前，趙先生於1999年8月至2003年12月期間於綿陽市益多園房地產開發有限責任公司，一間主要從事房地產業務的公司任職，主要負責公司的財務事宜。於2003年12月至2008年6月期間，趙先生於主要從事水處理的北控水務集團的附屬公司北控中科成環保擔任審計部門主任，主要負責監督審計相關工作。於2008年6月至2016年11月期間，趙先生於北控水務集團擔任多個職位，彼於離職前擔任副總裁，主要負責投資管理及審計相關事宜。

趙先生於2005年6月取得中國西南財經大學會計學士學位，並於2016年6月取得中國清華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趙先生於2006年4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頒發註冊會計師證書以及於2014年3月獲國際財務管理協會頒發高級國際財務管理師證書。

張海林先生，49歲，於2019年3月26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9年4月9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張先生亦為副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行政管理及環衛服務部整體管理。自2015年7月起，張先生一直為北控環境投資(中國)有限公司(現稱北控城市服務(中國))董事及總經理，主要負責環衛服務分部業務發展及公共關係。

張先生加入本集團前，曾於1997年5月至2000年5月期間於金融服務供應商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任職。於2000年7月至2002年7月期間，彼於愛奇高技術(北京)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資訊科技發佈、市場研究、博覽會及會議業務的公司擔任行政經理，主要負責行政管理。於2003年5月至2008年3月期間，彼於主要從事技術開發的北京瓊瑪斯區域供冷技術開發有限公司工作。自2009年1月起至2015年7月，張先生於北控水務集團擔任多個職位，彼於離職前擔任行政經理，主要負責企業管理、人力資源、綜合行政管理及環衛服務部工作。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張先生於1991年7月取得中國北方工業大學工業管理工程學士學位，並於2006年3月取得中國北京航空航天大學項目管理碩士學位。張先生於2007年11月獲得北京市高級專業技術資格評審委員會授予的人力資源管理高級經濟師資格。

黃志萬先生，60歲，於2019年3月26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9年4月9日調任為執行董事。黃先生主要負責為項目生產及營運提供諮詢，以及管理於廣西貴港區域的業務，該業務主要透過貴港環衛及貴港醫療廢物進行。自2013年9月起，黃先生一直於主要從事環衛服務的公司貴港環衛擔任總經理，主要負責生產及經營管理。自2014年7月至2016年11月，黃先生於主要從事醫療廢物處理業務的公司貴港醫療廢物擔任總經理，主要負責組織生產及經營管理。自2016年12月起，黃先生擔任貴港醫療廢物的董事會主席，主要負責其戰略規劃及整體運營管理。自2017年4月起，黃先生擔任北控城市資源(中國)董事職務，主要負責就環衛服務及危險廢物業務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自2012年5月至2015年10月，黃先生於主要從事廢物焚燒發電及供電的貴港環保擔任副經理，主要負責生產技術監督、設備安裝及管理以及團隊建設及培訓。自2016年12月至2017年12月，黃先生擔任貴港環保董事，主要負責就相關業務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黃先生於1998年10月取得貴港市勞動局頒發的高級司爐工技術證書。

非執行董事

周敏先生，55歲，於2019年3月26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9年4月9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兼主席。周先生主要負責領導董事會、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及向董事會提供管理意見。

於2001年5月至2014年5月，周先生於北控中科成環保擔任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主要負責財務管理。2014年5月至今，周先生擔任北控中科成環保董事長，主要負責整體管理。自2008年8月至2016年3月，周先生任職於北控水務集團，離職前擔任北控水務集團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日常運營、企業發展、行政管理、資本運營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風險控制。自2016年3月起，周先生為北控水務集團行政總裁，主要負責整體營運管理。由於周先生為本集團非執行董事，我們預期彼將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而非參與本集團日常運營。周先生將繼續擔任北控水務集團執行董事，董事認為，周先生擔任本集團非執行董事並無需要引起關注的重大事項。

周先生於2002年6月取得中國人民解放軍國防科學技術大學(現稱中國人民解放軍國防科技大學)法律學學士學位，並於2008年1月取得中國清華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周先生為星彩的唯一股東，故被視為於星彩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於[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本公司將由星彩擁有[編纂]%。

李力先生，54歲，於2019年3月26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9年4月9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李先生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管理意見。

於1988年9月至2001年9月期間，李先生於主要從事工程設計及諮詢業務的中機第一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前稱機械工業第一設計研究院)擔任多個職位，彼離職前擔任副院長，主要負責市場營銷。自2001年10月至2007年1月，李先生加入水務工程供應商北京桑德環境工程有限公司(「北京桑德」)，擔任總經理，主要負責日常營運管理。於2007年1月至2011年2月，李先生於北京桑德的母公司桑德國際有限公司擔任行政總裁且離職前擔任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其整體營運及管理。

李先生於2010年10月加入北控水務集團。自2014年2月起，李先生擔任北控水務集團的執行董事及於2016年3月成為執行總裁，在此期間彼主要負責監督日常運營及運營管理。由於李先生為本集團非執行董事，在此預期彼將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而非參與本集團日常運營。李先生將繼續擔任北控水務集團執行董事，董事認為，李先生擔任本集團非執行董事並無需要引起關注的重大事項。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李先生於1988年7月取得中國西安交通大學機械工程焊接專業學士學位，並於2018年4月取得中國清華大學工程學博士學位。李先生於2002年11月獲得北京市高級專業技術職務評審委員會評定的高級工程師資格。

李海楓先生，49歲，於2019年3月26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9年4月9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李先生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管理意見。

於1992年9月至2000年9月期間，李先生於主要從事資訊科技、醫療及金融服務業務的北大方正集團有限公司擔任助理總裁，主要負責人力資源、進出口工作及證券投資。於2001年1月至2005年12月，彼於資訊管理解決方案供應商方正新天地軟件科技有限公司擔任執行副總裁，主要負責監督營銷及物流事務。

於2006年9月至2008年7月期間，李先生擔任北控中科成環保監事，主要負責國內業務開拓。2008年8月至今，李先生擔任北控水務集團執行董事及副總裁，主要負責統籌海外業務。由於李先生為本集團非執行董事，預期彼將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而非參與本集團日常運營。李先生將繼續擔任北控水務集團執行董事，董事認為，李先生擔任本集團非執行董事並無需要引起關注的重大事項。

於2010年4月至2013年4月期間，李先生於主要從事證券、企業融資及資產管理並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天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現稱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93)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自2011年6月起，李先生一直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成衣製造商恒富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43)擔任主席兼執行董事，主要負責整體管理。

李先生於1992年7月取得中國北京大學法律學士學位。

李先生為茂臨的唯一股東，故被視為於茂臨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於**[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本公司將由茂臨擁有**[編纂]%**。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柯家洋先生，40歲，於[●]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02年5月起，柯先生擔任醫療及生活消耗品完整價值鏈供應商穩健醫療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穩健醫療」，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穩健醫療集團」）的香港辦事處穩健醫療（香港）有限公司的總經理，主要負責監督品牌及營銷及運營管理。自2017年7月起，柯先生出任穩健醫療集團的集團副總裁，主要負責其策略投資及公司事務。

柯先生為中華全國青年聯合會會員、北京市青年聯合會會員、香港青年聯會副主席、香港醫療及保健器材行業協會有限公司副主席、香港O2O電子商務總會創會顧問、百仁基金董事及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公眾參與及夥伴常設委員會會員。

柯先生於2002年10月取得加拿大維多利亞大學(University of Victoria)文學學士學位，彼亦於2010年11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2015年11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學公共衛生碩士學位。柯先生於2005年獲頒第54屆世界創新科研及新科技展覽(54th World Exhibition of Innovation, Research and New Technology，亦稱作布魯塞爾尤里卡計劃2005 (Brussels Eureka 2005))金獎。

胡德光先生，54歲，於[●]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1987年5月至1989年9月，胡先生於多間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核數師及助理高級核數師，主要負責核數工作。自1992年4月至1994年6月，彼於銓興國際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進出口業務的公司）擔任會計師及公司董事，主要負責一般會計及行政事務。自1994年9月至1997年4月，彼於福萊洋行（一間服裝零售連鎖交易公司）擔任會計師，主要負責現金及存貨管理、監督會計員工及編製財務報表。自1998年5月至2009年7月，彼於花王化學（香港）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聚氨酯化學產品買賣及生產的公司）擔任會計經理，主要負責管理香港辦事處及中國工廠的會計部。自2009年12月至2010年3月，彼於美固國際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冰箱的公司）擔任財務經理，主要負責財務管理。自2011年4月至2016年7月，彼於林樂麒會計師事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所(一間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審計經理，主要負責為公司客戶提供審計服務。自2016年9月至2017年9月，彼於禹洲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融資、投資、基金、貿易及資產管理的公司)擔任合規專員，主要負責監督內部合規事宜。自2011年9月起，彼一直為衡潤企業顧問有限公司(一間諮詢公司)的行政總裁，主要負責監督財務及合規專業服務。自2017年6月起，彼一直為領創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一間會計師事務所)的董事，主要負責向公司客戶提供審計及其他服務。自2017年11月起，胡先生分別擔任江山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95)的非執行董事及大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99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先生於2002年10月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彼自2003年3月起一直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並於2007年10月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胡先生於2016年7月成為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會員。

胡先生於2008年10月以優秀成績取得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杜歡政博士，57歲，於[●]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1984年至2013年8月，杜博士相繼擔任嘉興學院經濟、循環經濟及統計學相關課程的講師、副教授及教授，並於2003年4月出任副院長。自2014年7月，杜博士擔任同濟大學教授，主要負責循環經濟相關的教學和研究工作。自2018年3月起，杜博士擔任同濟大學聯合國環境署—同濟大學環境與可持續發展學院博士生導師兼教授，彼主要負責循環經濟相關課程教學及研究工作。杜博士亦為同濟大學循環經濟研究所所長。

杜博士為國家發改委發展循環經濟工作部際聯席會議專家諮詢委員會委員、中國管理科學學會環境管理專業委員會副主任、中國循環經濟協會專家及中國循環經濟協會投融資專家委員會成員。杜博士曾於循環經濟領域領導多項國家及省級研究項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目。杜博士於2019年3月入圍世界首要循環經濟獎「2019年全球循環經濟獎－領導力獎」。

杜博士於1984年7月取得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1996年7月取得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彼亦於2012年1月取得日本筑波大學哲學博士學位。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有關董事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以披露，或有關任何董事的其他事宜須促請股東垂注。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高級管理層

陳震先生，50歲，自2017年9月起一直為我們的副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危險廢物處理服務分部的整體管理。

加入本集團前，自2001年3月至2008年3月，陳先生於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中國中信集團」）（一間金融服務供應商）戰略與計劃部門擔任高級項目經理，主要負責戰略業務規劃及項目管理。自2007年1月至2007年12月，陳先生亦於中國中信集團哈薩克卡拉贊巴斯油田（主要從事石油開採）擔任業務副總經理，主要負責油田採購管理及原油銷售管理。自2007年12月至2012年12月，陳先生於天時集團能源有限公司（一間中國中信集團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原油開發及生產）擔任副總經理及其合營公司委員會成員，主要負責行政管理、人力資源、財務、採購及原油銷售。自2013年9月至2015年7月，陳先生於北京寶石海洋石油工程技術有限責任公司（一間海上提取石油服務供應商）擔任總經理，主要負責監督業務、財務及行政管理。自2015年7月至2017年7月，陳先生於廣東鑽達石油化工集團（一間主要從事石化產品業務的公司）擔任總裁，主要負責整體業務發展。

陳先生於1991年7月取得中國湘潭大學焊接技術與設備學士學位，並於2001年3月取得中國北京科技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馮志偉先生，50歲，自2017年5月起獲委任為本集團財務總監，彼主要負責本集團財務監督及管理。

加入本集團之前，馮先生於1992年8月至1999年9月期間先後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擔任會計員、中級會計師、高級會計師及經理，彼於該會計師行主要負責核數規劃及控制。於1999年10月至2007年8月期間，馮先生於一間財務顧問公司弘陞投資顧問有限公司擔任董事，主要負責就企業融資及投資者關係向客戶提供意見。於2008年1月至2010年8月期間，馮先生擔任金界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持牌賭場（股份代號：3918））的副總裁，主要負責發展投資者關係，以及與現有及潛在投資者以及分析員聯絡。自2011年1月至2014年7月，馮先生擔任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物業發展商卓爾發展（開曼）控股有限公司（現稱卓爾智聯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98）的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主要負責財務及合規事宜。自2014年7月至2017年4月，馮先生於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太陽能發電廠投資者及營運商江山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95）擔任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主要負責整體財務營運、公司秘書事務及投資者關係。於2014年9月至2017年4月期間，馮先生於汽車信貸合營公司奇瑞徽銀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擔任獨立監事，作為監事會成員，主要負責監察公司運作。自2017年4月起，馮先生於一間於聯交所GEM上市的金融服務供應商富銀融資租賃（深圳）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452）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自2017年7月起，馮先生於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椰子食品生產商及銷售商椰豐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95）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於2001年10月及2005年9月，馮先生分別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

馮先生於1992年10月在香港理工大學取得會計學學士學位。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高級管理層成員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除上述披露者外，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概無與我們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個人關係。

公司秘書

馮志偉先生，50歲，於2019年3月26日獲委任為公司秘書。有關其背景的詳情，參閱本節「一高級管理層」一段。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分別為柯家洋先生、胡德光先生及杜歡政博士。胡德光先生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的主席，彼亦為我們擁有適當專業資格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財務報告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監督審核過程、制定及檢討我們的政策以及履行董事會委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成立]薪酬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第B.1段。薪酬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分別為趙克喜先生、杜歡政博士及胡德光先生。杜歡政博士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的主席。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建立及檢討我們董事與高級管理層薪酬的政策及架構，並就僱員福利安排提供建議。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成立]提名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第A.5段。提名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分別為周敏先生、柯家洋先生及胡德光先生。周敏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的主席。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及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會成員以及董事會成員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為提高董事會的效率及保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我們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實現及維持董事會具有與我們業務增長相關的適當且均衡的多樣觀點的措施。根據我們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甄選董事會候選人時將基於一系列多元觀點，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行業經驗。最終決策將視乎經甄選候選人的質素及將對董事會帶來的貢獻而定。

我們的董事會包括九名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擁有平衡的知識、技能、視野及經驗組合，包括整體管理、行政管理、生產及營運管理、業務、策略規劃及發展、投資、營銷、會計及諮詢。彼等獲得專業及學術資格，包括業務管理、工業管理工程、項目管理、會計、法律、公共衛生及經濟。此外，董事會成員的年齡組別介乎40歲至60歲之間，因此能夠通過其經驗及觀點提供不同的視角。經計及我們現有的業務模式，董事會的組成符合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而董事會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將定期評估董事會組成。

於上市後，提名委員會負責確保董事會多元化。上市後，提名委員會將不時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確保其維持效力，我們亦會每年於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包括就實施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設定的任何可量化目標，並每年披露實現該等目標的進展情況。

為認可性別組成多樣化的特別重要性，提名委員會將竭力自上市起三年內物色並向董事會推薦合適的女性候選人供其考慮，本公司將盡力於2022年底前委任至少一名女性擔任董事會董事，惟董事(i)透過基於合理標準的合理審查流程，認可該名相關候選人的能力及經驗；及(ii)於考慮該委任時已履行彼等的受信責任，以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行事。未來，為發展董事會潛在繼任人儲備，確保日後達致董事會組成性別多元化，本公司將(i)考慮向董事會提名具備所需技能及經驗的女性高級管理人員的可能性；(ii)在招聘中至高級員工時確保性別組成多元化；及(iii)投入更多資源用於培訓女性員工，旨在助力彼等晉升至本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或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企業管治

董事深明在本集團管理架構及內部控制程序中融入良好企業管治要素以建立有效問責之重要性。

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列的守則條文。本公司致力秉持董事會應包括適當比例的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以使董事會具備高度獨立性，能有效作出獨立判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報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以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績效獎金及退休金計劃供款的形式向本公司收取報酬。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向我們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包括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績效獎金及退休金計劃供款)分別為零、零、零及0.5百萬港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支付予我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金、績效獎金、退休金計劃供款、津貼及其他實物福利分別約為3.8百萬港元、3.7百萬港元、6.6百萬港元及1.4百萬港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並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薪酬作為加入我們的獎勵或加入我們之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此外，同期董事概無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根據現時有效的安排，我們的董事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總額(包括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績效獎金及退休金計劃供款)估計不超過6.0百萬港元。

除本節披露者外，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其他金額已支付或應付予董事。

董事會將檢討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及報酬待遇，上市後薪酬委員會將提出推薦建議，建議將考慮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董事投入的時間及所肩負的責任，以及本集團的表現。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在以下情況下向本公司提供意見：

- 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之前；
- 擬進行交易（可能是須予公佈的交易或關連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回購；
- 本公司擬運用**[編纂]**所得款項的方式與本文件所詳述者不同，或我們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與本文件所載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不同；及
- 當聯交所就上市規則第13.10條有關股份價格或交易量的異常波動向本公司查詢。

合規顧問的委任期將由上市日期開始，直至本公司遵照上市規則第13.46條刊發上市日期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之日止。